|  |
| --- |
|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

关于征集2020年省自然科学基金前沿引领

技术基础研究专项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

专题项目指南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科技局，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各有关单位：

为统筹推进我省基础研究工作，科学编制2020年省自然科学基金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指南，我厅拟组织开展上述两类项目的2020年指南征集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省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

（一）支持重点

专项瞄准世界科技前沿，把握产业变革趋势，强化原创导向，坚持需求牵引，聚焦我省重点发展的13个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培育，对重大科学前沿或重大产业前瞻问题进行超前部署，遴选顶尖科学家领衔组织实施重大基础研究项目，力争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成果，形成一批变革性技术，引领产业集群发展成为创新集群。

（二）组织方式

1．专项项目分前沿项目和探索项目两类，实行持续稳定支持和动态调整相结合的组织管理机制。前沿项目每项资助经费2000万元左右，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5年，每个项目设置课题不超过4个，项目实施3年后进行中期评估，根据研究进展情况相应调整支持力度。探索项目旨在凝炼变革性技术方向和目标，逐步形成重大项目的课题任务、核心团队构成和实施基础，每项资助经费500万元左右，实施期一般为3年，项目实施2年后进行评估，确有重要研究前景的，转为前沿项目进行组织或予以持续资助。

2．实行预申报和可行性论证相结合的组织方式。项目组织采取先遴选领衔科学家，再组织团队形成具体实施方案，通过论证后立项实施的方式进行。

3．赋予领衔科学家充分科研自主权。每个指南方向遴选确定1名领衔科学家。探索项目领衔科学家组织编制项目计划任务书，经论证后立项；前沿项目领衔科学家起草项目邀约书，提出项目组织初步设想和课题设置，由我厅向社会公开发布，由领衔科学家视应约情况自主选聘科研团队，自主确定研究课题，自主安排经费使用，编制项目计划任务书，经论证后立项。

（三）专项承担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条件

1．专项项目承担单位。项目承担单位须是在我省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等各类科研主体，应具备开展重大基础研究的条件和保障能力，原则上在相应研究领域建有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

2．项目负责人须是正式在职人员，在相关领域有较深学术造诣并取得突出成绩，受到国内外同行普遍认可，组织协调能力强，具有领军才能，国家层面重要人才项目入选者可作为项目负责人人选。

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

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分为省青年基金、优秀青年基金和杰出青年基金三类，重点支持青年科研人员聚焦我省重点发展的13个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培育，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充分激发广大青年科研人才的创新积极性和创造潜能，培养一流人才、创造一流成果，推动我省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不断提升。

1．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以培养能进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人选等高层次青年科技人才为目标，支持省内优秀青年科研人才面向江苏和国家需求开展创新研究，造就拔尖人才，培育创新团队，显著增强我省基础研究的影响力和若干重要科学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100万元，实施期为3年。

申报条件：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当年年龄不超过40周岁；在其研究领域有明确的学术建树和国内外影响，并主持过省级或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计划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得申报该类项目。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在已验收通过的省青年基金资助的科研人才中，遴选部分课题研究已取得标志性成果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予以持续支持。标志性成果主要指学科领域重大突破、代表性论文和重要的专有技术如专利等。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50万元，实施期为3年。

申报条件：2019年按照合同要求按期验收的青年基金项目，项目负责人按期完成或超额完成项目合同规定的各项考核指标，经费使用规范，验收材料完整齐备。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计划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再支持。

3．青年基金项目。以培养造就青年科研骨干、建设高水平基础研究后备人才队伍为目标，鼓励支持青年科技人员积极投入创新活动、自由探索，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中做出贡献。青年基金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20万元，实施期为3年。

申报条件：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男性年龄申报当年不超过35周岁，女性年龄不超过38周岁；未主持过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

请各单位面向科技前沿和经济主战场，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新旧动能转换等重大战略需求，凝练提出急需攻克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前沿技术问题。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指南建议填写《2020年省前沿引领基础基础研究专项项目指南建议书》（见附件1）；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指南建议填写填写《2020年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指南建议书》（见附件2）。请各社区市科技局、部省属高校科研管理部门及其他部门将材料电子版统一汇总后发送邮箱：fanj\_kj@js.gov.cn，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0日下午下班前。

三、其它事项

地 址：南京市北京东路39号省科技厅社发处

联 系 人：范 军

联系方式：025-83616056

附件：1. 省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指南建议书格式

2. 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指南建议书格式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9年10月28日

附件1

省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

重点研究方向建议（格式）

**推荐单位：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建议研究方向** |  | | |
| **所属产业集群** |  | | |
| **建议人及电话** |  | **联系人**  **及电话** |  |
| **一、该方向支持的必要性、依据和意义（300字左右）** | | | |
| **二、我省相关领域的研究现状和产业基础（300字左右）** | | | |
| **三、省内相关优势单位和优势团队（200字左右）** | | | |
| **四、建议单位相关领域研究条件及建议人科研条件（300字左右）** | | | |
| **五、拟围绕重点研究方向开展的主要研究工作及目标（400字左右）** | | | |

附件2

2020年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

指南建议书（格式）

指南建议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议人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所在单位 |  |
| 职称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研究方向 |  | | | | |
| 建议指南  所属学科 | | 学科名称1 |  | | | |
| 学科名称2 |  | | | |
| 建议指南内容 | |  | | | | |